JSZC-320213-JLCB-G2026-002004

合同书

发包人（全称）：无锡市梁溪区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江苏益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受甲方委托，乙方承包2026-2027年度梁溪区拆临拆违服务项目范围内，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违法广告和违法建设等整治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6-2027年度梁溪区拆临拆违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无锡市梁溪区

第二条 项目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1年，自2026年9月29日至2027年9月28日。

第三条 项目费用与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总额为：人民币柒佰玖拾陆万壹仟玖佰叁拾陆元陆角叁分（7961936.63元）

2、合同形式：固定单价合同，详见报价清单明细

3、支付方式：

本项目服务费待服务期满履约验收合格并经审计后，按照审定价一次性付清。（考核结果作为审计材料送审）。乙方提供国家正式税务发票后，甲方于15天内付清。

第四条 项目技术要求

1、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采购人需求。

2、安全要求：

遵守政府有关安全法律法规，有相应的安全保障措施，并对其现场操作的人员、设备的安全负责。

3、服务要求：

（1）施工单位应指定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协调。

（2）施工单位应有专门的队伍，针对本项目需配备 1 名项目负责人。

（3）施工单位要有较强责任意识，服务意识，能根据甲方的要求全面地做好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4、施工管理要求：

（1）施工单位要与甲方保持联系，共同确定施工方案。

（2）要重视安全生产，要按规定采取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施工中发生事故由施工单位负责。

（3）要文明施工，注意保护好环境，渣土、废漆等要做好回收处理。施工完毕后要做到工完场清。

（4）严格按照道路、交通、城管相关规定要求施工。

第五条 甲方工作

1、甲方对乙方作业实施监督管理，并有权督促乙方人员严格执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

2、甲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及服务标准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或抽查。对一次性服务的项目，作业服务结束后 10 天内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凭证上签字确认。

第六条 乙方工作

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提供有关保险手续证明文件、员工身份证及操作证明的复印件，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的规定和甲方要求提供服务，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3.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提供施工作业所需之设备、工具及器材。

4. 乙方应加强对其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严格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安全施工。由乙方负责作业范围内的一切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作业范围内的一切安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配备作业人员，如因乙方安排等原因而导致人员缺额的，乙方必须自行调整补足。

6. 乙方须为作业人员购买保险，如果乙方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意外，或因维护不到位、产品质量不过关等造成安全事故，产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一律由乙方负责赔偿和善后工作，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且安全事故如果对甲方造成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的，乙方必须赔偿甲方并承担法律责任。

7. 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必须确保按规定、按时支付员工工资。如因乙方拖欠员工工资而发生上诉、上访等情况，一律与甲方无关。

8. 乙方不得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项目转包、分包给其他公司或个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 由于实际工作需要，甲方需要乙方进行现场值守时，乙方应进行配合，费用不另外结算。

10. 如果乙方未及时响应甲方需求，甲方有权联系其他作业单位进行应急，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支付，并计一次违约，同时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决定是否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1. 由于甲方突击整治较多，不可预见性较强，因此乙方必须有一支 24 小时应急处置队伍（**人数不少于 5 人，具体根据甲方指令来实施**），接到甲方通知后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开展作业，夜间、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也必须确保执行到位，否则视为违约。

12、按照甲方和审计要求，做好现场签证材料（签证单、一点一图照片等），并及时提交送审。

13、乙方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应尽量提高工作效率，能使用机械的应尽量使用机械，能多人同时作业的应加强配合，加快进度。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自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因操作不当造成伤人或重大事故的、连续考评成绩三次不及格的，甲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 因乙方发生状况使合同不能履行，应至少提前 30 天通知甲方，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乙方不能达到合同要求的作业质量标准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乙方需赔偿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由于乙方管理不善，引起政府职能部门处罚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在作业期间应设立明显警示标志，如有必要，须在该处范围设置安全围栏，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人员伤亡或财物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文明施工，由乙方负责施工范围内的一切安全防护措施，承担施工范围内的一切安全责任，并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

第八条 合同争议解决途径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无锡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乙方派驻的项目负责人、安全员及甲方代表

姓名：于佳文 职务：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13196819127

姓名：李剑 职务：安全员 联系电话：18961860538

甲方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十条 附则

1、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台风、洪水、地震等）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应相互体谅，共同协商解决。

2、拆除物品归产权所有人，不归乙方所有。

3、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壹份。

4、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见证方见证后生效。

第十一条 补充条款

1、本项目送审的工程竣工结算，如果经评审后的评审核减率低于 5%（含 5%），则评审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果经评审后的评审核减率在 5%～10%（含 10%）之间，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评审费用的 50%；如果经评审后的评审核减率超过 10%，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评审费用。

2、控制高估冒算的条款：

如果经评审后的评审核减率在15%（含15%）—20%之间，施工单位将审定金额的1%作为让利。如果经评审后的评审核减率大于20%（含20%）的，施工单位将审定金额的2%作为让利。

甲　　方：（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2026 年 9月29日

乙　　方：（公章）

地　　址：无锡市梁溪区南禅寺街道曹张新村58号(永丰园)21幢2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15251685333

传　　真：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城东支行

账　　号：78130122000015984

邮政编码：214000

2026 年 9 月 29 日

见证方（盖章）：

日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附件 1：

安全生产协议

甲方：无锡市梁溪区城市管理局

乙方：江苏益厦科技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加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不发生伤亡事故及双方的利益不受损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江苏省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一、目标和任务

坚决杜绝较大以上安全事故，不发生死亡事故，有效减少一般安全事故。

二、甲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有权审查乙方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资质及安全生产信誉度。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随时和不定期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和存在的隐患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和消除隐患；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不彻底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止一切施工并限期整改到位。对拒不履行整改意见或再次逾期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与乙方的服务合同，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负。

（三）甲方有义务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职责告知。

（四）乙方人员在作业期间，造成伤亡、火灾等事故（包括由甲方责任造成乙方人员、他方人员、行人伤亡等），甲方有协助紧急抢救伤员的义务。

三、乙方权利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甲方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依法履行本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二）切实加强安全管理，建立健全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中心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完善安全生产条件，自觉接受并配合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确保安全生产。

（三）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队伍建设，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会议，及时解决安全生产的重大问题，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

（四）乙方有义务在入场一周前上报该项目劳务人员花名册及其管理人员分工情况。

（五）乙方指派 李剑 为现场安全员，负责本项目安全生产的现场管理工作。

（六）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的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必须依法通过相关有资质单位组织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的培训考核后方可任职。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其具备并掌握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和安全操作技能。**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取得岗位操作证书后方能上岗作业。**对进入施工现场所有施工单位工作人员，做好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

（七）保证对安全生产的有效投入，积极推广和应用安全生产先进技术，不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安全生产的工艺、设备，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八）建立应急救援体系，定期组织演练。切实加强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进行定期检测、评估、监控。

（九）加强工作场所的安全生产管理，凡安全措施不到位，员工对岗位安全知识不熟知的，不准进行生产或进行相应的施工作业。对涉及安全生产必须取得行政许可的有关事项，必须依法取得行政许可。

（十）健全并落实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检查活动，对发现的事故隐患，及时组织并落实整改，确保安全生产。

（十一）接到有关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后，项目负责人应及时赶到事故现场，组织事故抢救和善后处理，防止事故扩大，并按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第 493 号令）的有关规定，如实报告，同时负责事故现场的保护。

（十二）乙方负责施工的项目及设施在施工期间发生对第三方及甲方的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十三）乙方承包的项目，禁止再行转包。

（十四）乙方根据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定安全管理计划和安全施工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后实施。

（十五）乙方须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台账，接受甲方及上级有关部门检查。

（十六）做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工作。

四、对本协议所确定的安全生产职责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和履行，对发生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事故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五、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六、本协议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服务期满时止。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2026年9月29日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2026年9月29日

附件 2：

廉政责任协议书

甲方：无锡市梁溪区城市管理局

乙方：江苏益厦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项目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省市有关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竞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本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甲乙双方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就项目费用、项目验收、服务质量等问题私下达成协议，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不得违反相关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在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珍贵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或让其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乙方承包本项目有关

的设备材料提供、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项目实施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项目实施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名义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为甲方单位和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监督部门将配合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可以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取消乙方一至三年内承包本地区项目的资格。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本项目合同的附件，与本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服务期满为止。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附件3：

2026-2027年度梁溪区拆临拆违服务项目考核评分表

服务单位：_____　　考核日期：_____

检查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扣分	得分
1、安全措施（30分）	1、施工进场着装不统一不规范，不戴安全头盔	20	每经发现1次，扣2分		
	2、超安全高度及高空不系安全带	5	作业人员不按规定操作的发现一次全扣		
	3、在严禁烟火区域抽烟使用明火	5	不遵守规定的，发现一次全扣		
2、规范化作业（15分）	1、进场作业区域未设置警戒线或围挡	10	对照要求落实好，发现一处扣5分，扣完为止		
	2、机械未实施年检或操作人员没有相应操作证件	5	不符合标准的，全部扣除		
3、服务标准（20分）	1、和执法相对方发生口角和肢体冲突造成负面影响的，行为恶劣的	10	不配合执法的，发现一次全部扣除		
	2、未按时间节点准时入场延误工作时间超过十分钟以上的	10	发现一次扣1分		
4、工作标准（35分）	1、工作标准做好工作台账(人员、车辆、机械、工作量核算及图片)	20	少其中一项台账资料扣5分		
	2、因任务不清拆错界限造成投诉的	5	存在上访、投诉等问题的扣5分		
	3.工作完成后垃圾清运不彻底或留有死角或平整度达不到要求的	10	发现一次扣2分		
5、合同解除	1、因操作不当造成伤人或重大事故的				
	2、连续考评成绩三次不及格的				
总分		100			

备注：百分制考核，每月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年度支付扣款依据。满分为100分，60分合格。90分（含）以上每分扣1000元；80（含）-90分每分扣2000元；70（含）-80分每分扣3000元；60（含）-70分每分扣4000元；60分以下，每分扣5000元。